

<<互联网环境下的仲裁制度研究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互联网环境下的仲裁制度研究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11826367

10位ISBN编号：7511826369

出版时间：2011-12

出版时间：法律出版社

作者：黄良友

页数：309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互联网环境下的仲裁制度研究>>

内容概要

黄良友的《互联网环境下的仲裁制度研究》分为八章，内容涉及网上仲裁的产生和发展、网上仲裁协议、网上仲裁地、网上证据、网上仲裁程序、网上仲裁中的法律适用、网上仲裁裁决的承认与执行等，基本涵盖了网上仲裁中亟待解决的问题。

<<互联网环境下的仲裁制度研究>>

作者简介

黄良友，男，湖南省郴州市人，重庆邮电大学法学院副教授，诉讼法专业硕士研究生导师，重庆仲裁委员会仲裁员，重庆铭友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1997年和2005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，获诉讼法专业硕士学位和博士学位。

1997年至2005年在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从事法律工作。

2006年进入重庆邮电大学担任法学教师。

主要研究方向为民事诉讼法、仲裁法和信息法。

近年来，出版个人学术专著《民事再审之诉研究》，主编或参与撰写《手机短信法律问题研究》、《海峡两岸商务仲裁制度研究》、《仲裁法教程》等学术著作或教材多部；在《复印报刊资料》（经济法学、劳动法学）、《经济经纬》、《河北法学》、《海南大学学报》（人文社会科学版）等刊物上发表《网络货币若干法律问题研究》、《民事再审之诉若干问题研究》、《网上仲裁程序与正当程序》、《网络货币交易征税问题研究》等论文多篇；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“网络环境下的仲裁制度研究”、国家社科基金项目“互联网环境下的民事诉讼制度研究”、重庆市社科项目“网络货币研究”等项目多项，并参与国家社科项目“海峡两岸商务仲裁制度比较研究”等项目多项。

<<互联网环境下的仲裁制度研究>>

书籍目录

第一章 互联网对现行仲裁制度的影响

第一节 互联网的发展及其应用

- 一、互联网的产生和发展
- 二、互联网的典型应用
- 三、互联网及网络空间的特征

第二节 互联网对现行仲裁制度的影响

- 一、互联网对现行仲裁制度的积极影响
- 二、互联网对现行仲裁制度的冲击

第二章 网上仲裁的产生和发展

第一节 网上争议解决机制的产生和发展

- 一、网上非诉讼争议解决机制的产生和发展
- 二、民事诉讼程序的网络化和网上诉讼的出现

第二节 网上仲裁的产生和发展

- 一、网上仲裁的出现和发展
- 二、域名争议网上仲裁

第三章 网上仲裁协议

第一节 网上仲裁协议的概念和特征

第二节 传统仲裁协议的有效要件

- 一、仲裁协议的含义
- 二、仲裁协议的有效要件

第三节 网上仲裁协议的形式要件

- 一、仲裁协议形式要件要求的意义或作用
- 二、网上仲裁协议与仲裁协议的书面形式要求

第四节 网上仲裁协议的实质要件

- 一、传统民事行为能力制度在互联网环境下的困境
- 二、网上仲裁协议中当事人行为能力问题的解决之路
- 三、关于网上仲裁协议意思表示真实的问题

第五节 网上仲裁协议的签名要件

- 一、签名的含义和功能
- 二、关于电子签名效力的立法状况
- 三、电子数据互换情形下的签名问题

第六节 网上仲裁协议的成立与生效

- 一、电子合同要约
- 二、电子合同承诺
- 三、电子合同成立与生效的时间
- 四、格式电子合同中仲裁条款的效力

第四章 互联网环境下的仲裁地

第一节 传统仲裁中仲裁地的作用及其确定

- 一、仲裁地在仲裁中的地位和作用
- 二、仲裁地的确定

第二节 网上仲裁中仲裁地的确定

- 一、网上仲裁中仲裁地的落空
- 二、关于网上仲裁仲裁地的观点及其评价
- 三、非内国仲裁理论与网上仲裁仲裁地
- 四、网上仲裁仲裁地的确定

<<互联网环境下的仲裁制度研究>>

第五章 网上证据

第一节 网上证据概述

- 一、网上证据的概念
- 二、网上证据的表现形式
- 三、网上证据的特征

第二节 网上证据的法律地位

- 一、网上证据法律地位的学界探讨
- 二、网上证据归属的法律思考

第三节 网上证据的收集

- 一、网上证据收集的主体
- 二、网上证据收集的原则
- 三、网上证据收集的方法

第四节 网上证据的证据效力

- 一、网上证据的证据能力
- 二、网上证据的证明力
- 三、网上证据的认定

第六章 网上仲裁程序

第一节 网上仲裁的具体程序

- 一、仲裁协议的签署
- 二、网上申请和受理
- 三、网上审理和裁决
- 四、网上仲裁中的仲裁文件传输
- 五、仲裁资料的数字化管理

第二节 网上仲裁程序与正当程序

- 一、正当程序的含义和基本要求
- 二、网上送迭与正当程序
- 三、网上审理与正当程序

第七章 互联网环境下的仲裁法律适用

第一节 互联网环境下的仲裁程序法律适用

- 一、传统仲裁程序法之适用规则
- 二、互联网对仲裁程序法适用的影响
- 三、互联网环境下仲裁程序法律适用的解决

第二节 互联网环境下的仲裁实体法律适用

- 一、传统仲裁实体法适用规则
- 二、互联网对仲裁实体法适用的影响
- 三、互联网环境下仲裁实体法律适用的解决

第八章 网上仲裁裁决的承认和执行

第一节 网上仲裁裁决承认和执行的方式

- 一、线下仲裁裁决承认和执行方式
- 二、网上仲裁裁决的自治性执行方式
- 三、网上仲裁裁决不同执行方式之间的关系

第二节 网上仲裁裁决自治性执行机制

- 一、直接执行机制
- 二、信誉标志促进执行机制
- 三、网络社区驱逐机制
- 四、信用卡付款返还机制
- 五、执行基金机制

<<互联网环境下的仲裁制度研究>>

第三节 《纽约公约》框架下网上仲裁裁决的承认和执行

一、仲裁地在网上仲裁裁决承认和执行中的意义

二、网上仲裁裁决承认和执行的条件

三、关于援引《纽约公约》拒绝承认和执行网上仲裁裁决的理由

主要参考文献

后记

章节摘录

二、电子合同承诺 承诺是指受要约人同意要约人的意思表示。承诺的意义在于，受要约人的承诺一经作出并送达要约人后，合同即为成立，“承诺生效时合同成立”。

一个承诺若要生效，须具备如下条件：第一，承诺必须由受要约人作出。

第二，承诺必须向要约人作出。

受要约人承诺的目的在于同要约人订立合同，故承诺只有向要约人作出才有意义。

第三，承诺的内容必须与要约的内容完全一致。

在英美法上，这表述为承诺人对要约人要约之同意，必须系无保留地对所有条件之同意，任何对要约内容条件作出增加或减少、限制或修改，均应视为对要约之拒绝而为反要约，只要要约人不同意，双方间之契约即不能有效成立。

第四，承诺必须在要约的存续期间内作出。

显然，这些传统法律规定关于承诺的规定同样适用于电子合同。

另外，电子承诺何时生效也是一个重要的问题，因为按照各国的法律，承诺一旦生效，合同即告成立，双方当事人就要受合同的约束，承担合同所产生的权利与义务。

众所周知，对于承诺生效的时间，英美法系主张送信主义，大陆法系主张到达主义。

显然，根据送信主义所成立的合同，在时间上要早于根据到达主义所成立的合同。

然而，在电子合同中，由于电子意思表示的瞬间性，采用送信主义将遇到一定的困难。

这是因为，送信主义又称“邮筒规则”，因此它主要适用于邮寄的方式订立的合同，对话的方式和即时通讯并不适用。

另外，由于互联网上的电子信息可以在任何不同的地点发出，如发送人的营业地、发送人拥有计算机的任何地点。

如果采用“投邮生效原则”将使合同成立的地点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，甚至根本无法确定该合同究竟是在什么地点成立的。

.....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, 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